

福州市长乐区松下镇人民政府文件

长松政〔2024〕1号

松下镇人民政府 2023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福州市长乐区关于进一步提升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的要求，由松下镇人民政府编制完成本报告。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本报告全文在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网（<http://www.fzcl.gov.cn/>）“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专栏公布，并报送长乐区档案馆、图书馆，欢迎查阅。对本报告如有疑

问，可通过下列方式进行联系（地址：松下镇首祉村军民路100号，邮编：350217，电话：0591-28769002）。

一、总体情况

根据本单位工作实际，结合《条例》要求，有序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较好地满足了社会公众获取、利用政府信息等需求。主要情况如下：

（一）2023年度工作贯彻落实情况。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我镇全年坚持认真贯彻落实各项精神，紧贴镇情实际，紧紧围绕群众关心关注的问题，扎实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长期的动态工作落到实处。

2023年，我镇政府信息公开严格遵循《福州市长乐区关于进一步提升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要求，指定1名工作人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录入、审核、归档等工作，负责收集、梳理信息及上传发布，及时将我镇工作动态、相关政府信息及其他符合公开原则的信息进行公开，不断完善公开流程，做到人员到位、责任到位、措施到位，从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是我镇2023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主要类别情况：全文电子化的主动公开信息数6条，机构职能类信息2条，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预案预警信息及应对情况2条，环境保护

公共卫生安全生产类信息 1 条,应主动公开的其他信息 1 条。
二是我镇历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 113 条。

(三) 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方面。

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2023 年度及历年我镇“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数为 4 条。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2023 年度及历年我镇在政府信息公开中未出现过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问题。

(四)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依照《条例》精神,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责任分工、发布流程、保障措施等。由专人负责编审和信息发布工作,及时梳理单位系统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按照申请内容、答复情况等进行分类管理,加强研究分析,促进工作水平不断提升,严格进行涉密审核,做到“公开不涉密,涉密不公开”。按照“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及时回应公众诉求和疑问,并接受公众和上级部门以及地方相关部门监督管理,及时整改存在问题。

(五)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

1. 我镇信息公开专栏设在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网(<http://www.fzcl.gov.cn/>)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栏目中。

2. 我镇在区档案馆、图书馆各有 1 个公共查阅点面向公众开放,接待公众查阅政府公开信息,并设立政务公开专栏,及时公开与公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政务动态、经济社会各项发展情况、政府工作报告等信息。

（六）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方面。

我镇严格落实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审查，明确公开时限和范围，严格依据《条例》规定进行处理。并通过在政府门户网站上及时公开最新线下公开投诉电话等方式，自觉接受群众监督。2023年，我镇认真落实政务公开有关规定要求，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任务、落实工作责任，明确组织协调，及时查缺补漏，积极地开展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 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 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 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 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 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 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 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 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 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 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 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 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 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	0	0	0	0	0	0	0

	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结	其	尚	总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果 维 持	果 纠 正	他 结 果	未 审 结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

2023 年，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信息公开队伍人员力量较为薄弱，业务操作水平仍需提高、效率还需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内容更新频率和信息质量还有提升空间。

（二）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

严格按照《条例》要求，一是加强业务培训，积极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努力提升业务水平和问题处置能力。二是强化政策解读，拓宽宣传途径、创新宣传形式，进一步提高政策解读的针对性、科学性、权威性。三是强化规范程序，提高政务公开意识和服务意识，加强监督检查力度，规范工作流程，创新工作方式，使政务公开工作在制度化、规范化方面有新的突破。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松下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1 月 3 日